

下
冊

日本開國五十年史

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

圖書在版編目 (C I P) 數據

日本開國五十年史. 下冊/[日]大隈重信撰. —影印本. —上海: 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, 2007.6

ISBN 978-7-80745-046-7

I. 日… II. 大… III. 史評—日本 IV. K313.07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(2007) 第 066294 號

日本開國五十年史 (下冊)

撰 者: [日]大隈重信

出 品 人: 朱金元

責任編輯: 陳如江

封面設計: 閔 敏

出版發行: 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

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號 電話 63875741 郵編 200020

<http://www.sassp.com>

E-mail: sassp@sass.org.cn

經 銷: 新華書店

印 刷: 上海中華印刷有限公司

開 本: 889 × 1194 1/32

印 張: 23.25

字 數: 350 千字

版 次: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80745-046-7/K · 009 定價: 148.00 元 (全二冊)

神道

文學博士 久米邦武

加彌之解

日本之神道與皇室、有密切不可離之關繫。是大異於他宗教。請試說之。

日本有「加彌」一語、與梵語「加姆須拉」意義畧同。如在天之神、國之君主、官之長上、體之首與髮、苟在上位、可愛敬者、皆稱曰「加彌」即美稱也。自國初至今時用是一語者、直以爲美稱、略無差別。或用「阿麻梓加彌」(天神)、「阿加彌」(君主)、「加西拉」(頭首)、「加彌擲刻」(髮毛)等語、以爲區別。漢語傳入日本後、區分以漢字者、據支那古音、讀「神」曰「信」、「天子」(君主)曰「天希」、「長」(長官)曰「胄」、「首」曰「須」、「髮」曰「哈梓」、然時時尙有稱「加彌」者。以教言之、神之教曰「神道」、君主之訓令曰「麻梓利哥禿」、(祭事之義)官長之命令曰上意。然以漢字原義釋之、則往往有誤解之虞。言語經久用而漸有變遷、其意義須特殊解釋亦不可免。如神教一語、譯以世界各國之語言、尤

神道一語
之起原

日本神道
不同於支
那神道

易招紛雜故不可無先剖析之。

西歷第八世紀之初、日本用漢字以編修國史名曰日本書紀。當時有儒佛二教、咸盛行。故撰書紀者由漢字選擇神道一語、以爲日本古教之稱、與儒佛二教相分別、而用之於史紀中、卽是語之起原也。蓋禹域自太古有易經、用符字六十四以說神祕、觀(䷓)爲其一、上有巽(䷸)如天(䷒)開其下、下有地(䷁)卽爲觀天之象、故名曰觀。孔子釋之曰觀天之神道、而四時不忒、聖人以神道設教而天下服矣。撰史者取是語以名日本古教。然古時日本初未有以神道設教如孔子所言者也。日本古語稱國祖曰吾后肖神之子(加彌那加拉麼瓦加彌哥)。其加彌那加拉麼云者、謂擬諸神毫無所異。瓦加彌哥者謂皇子、卽天子也。孝德帝大化三年(西歷六百四十七年)宣布詔文中有是語、編修史紀者以漢字譯之曰惟神吾子、且註釋其惟神二字云、是謂其一遵神道、古世已有神道也。日本有神道教典與否、觀之於一千三百年之前、蓋不可徵也。所謂吾后肖神之子者自古久傳於人口、而人皆知天皇爲神子、紹天之裔、尊崇仰戴以爲神聖君主。觀察歷史者以辨別異同爲要務。日本之神道不同於支那之神道。以後世之思想

日本古史
爲君主之
譜冊

神之解

神之原始

推測古世、不無誤謬。如事之關於宗教者、非冷靜頭腦則不能識其真相。

神之系譜、日本古史有日本書紀、古事記、爲繼神君主之譜冊、可由古傳而察上古之情。繹究其神話及詩歌者、解釋以儒學、佛教、及他宗教之思想、因而欲成一教典、則不得無迷誤。

「加彌」云者、由下稱上不徒用於神人之別、又分君臣而言之、是古今所常同、未嘗變渝。群民崇敬其君主、紹神之裔、稱曰天子、以造國家。然則神之爲神如何、人皆信其爲在天之主宰也。自古至今、男女表其戒慎之心意、皆曰「天道之明鑑」蓋謂在天之神幽明莫不照耳。

二古史、記神之元始、其始顯生於高天原者、名曰天御中主尊、次曰高皇產靈尊、次曰神皇產靈尊。高天原以神言之爲天空、以人言之爲首府。後世稱皇居曰雲居、天子近侍之臣曰雲上之人、亦出於此意耳。居雲宮中位而爲主宰之神、故名曰天之御中主、卽國初君長之元祖也。後世稱天子曰天神之子、或曰紹神之御子、可以知其所由。產靈讀曰「姆斯比」、「姆斯」之爲言謂生殖、比則謂力、以神觀之、爲造化之德、以人觀之、爲生育之功、由狹義而言之、則爲婚姻。高皇產靈神皇產靈兩統、與天

御中主之統聯以婚姻、卽爲皇家外祖、故稱曰御祖神（彌姆芽）。主統爲皇室、產靈之統任宰相將軍之職、分領國土人民。其留首府爲各職長官者、各稱「加彌」、其出爲州縣之主者亦稱「加彌」、或曰國神（窟尼梓加彌）。是等諸種君長總稱曰八百萬神、卽謂「加彌」之群皆莫非神裔。

古世稱君長曰「彌哥禿」、其義猶謂神之御子（彌哥）。又稱其男女曰「喜哥（彥）」、「喜眉（姬）」、「喜」之爲言日也、火也、心靈也、「哥」則謂男、「眉」則謂女。

古世有諄辭、擲利禿爲一種之詩、卽祭神者在神前而朗讀之也。諄辭有一語曰於高天原、神集神議、千梓麻利干哈加利、是謂神子會議於首府也。如此一族人種、稱天神之裔者作成團隊、而進入日本聯島。其發源之地在何處固不可知、惟其時在距今約三千年之前略可知矣。天御中主及兩產靈之後經十數世、有男女二神、非夫婦、爲男女二國主聯合、曰伊奘諾、曰伊奘冊、其事蹟始傳於國史。繼二神者實爲國祖天照大神。

對神之式、神道以清潔軀體、爲仰神之禮。其式有二、一曰祓（哈拉喜）謂掃以風、二曰禊（彌索幾）謂洗以水、皆爲伊奘諾尊所始行。伊奘諾尊平定日本八聯島後、謂

國祖之由來

祓禊

求神之念

忌穢

潔癖

此國多朝霧、濛烟充溢、乃吹而掃之、其氣化成級長戶邊命（西那突倍）、西那之爲言品位秩序也。由是行祓者稱曰掃乎（西那突）之風。伊奘諾尊戰於出雲、而凱旋、乃欲除穢惡而行禊於筑紫（今筑前）橘港。此時以天照大神定爲繼嗣。凡宗教多向其主神祈求幸福、惟神道無祈求幸福之語、至今見其觀念甚薄。古世有一語、蕪麻希（雖譯作美、甘佳味等語、亦畧謂幸福之義、別有一語薩加、雖譯作幸、祥、善等語、而尤適其意義者則云自然。諸尊視戰爭爲無、薩加乃行禊於筑紫。可知從自然而期美功、是爲神道之要義。神道言穢惡而不言罪惡。如觸於事之無、薩加稱曰觸於穢。神惡不淨、而不憚死穢血穢、故觸死屍及腥血者、不得近於神。祓禊之要在洗掃以清軀體、汎稱曰祓除（哈拉喜）。神之道幽明莫不照、故人自肉體至中心無一點污染、而後神受其敬意。祀者有唱文曰、天清淨、地清淨、內外清淨、六根清淨。所謂六根者耳、目、鼻、口、身、心是也。此唱文雖出於後世所撰、亦合於祓禊之本旨、蓋身心盡清淨、而誠意自通也。

距今五十年之前、美國提督柏理航至日本、旣而有萬國地誌傳入日本、其中評日本曰潔癖之國、窺謂是不過說日本人較支那人好清潔耳。至近年知清韓二國人

祓除贖罪

之不潔殊甚、則覺神道之祓禊、有以養成日本人之清潔者、尤大效矣。神道非必爲日本聯島之特發、而未始不行於清韓之地。如清韓二國人之不潔、抑由何之故。據清人所說曰、日本天氣頗清、山水亦清、使人之聲音及稟質、莫不清。至大陸之地、則天氣水土皆溷濁、而人之稟質、亦受其汚濁。若日本人不知之、而交於異邦之人、則反招損失。蓋日本神道之貴清潔者、因地理使之然耳。他邦之人、非不知清潔奉神、惟山水不清、則怠慢其所敬。如支那之齋戒沐浴、表露其平常之不潔、印度之薰香、基督教之塗香脂、亦未免借物粧飾。

古時或視祓除、以爲贖罪之儀、然亦異於他宗教之懺悔救罪。不敬神、或行穢惡、謂之天罪。犯天罪者、必贖以物。天照大神之時、素盞烏尊、有穢惡不敬之罪。諸神會議徵穀物、吉克拉挪、柯基突、織布、場斯耶挪、約西基拉喜磨挪、勞役、阿斯耶挪、阿西基拉喜磨挪、令贖其罪。天兒屋根命、祝和薩窟、以諄辭而祓之。此爲惡解除。哈拉喜善解除之起原。卽所以慰神慮而禳除災殃也。天兒屋根命爲藤原氏之祖。祓除徵贖之意、至後世流行於各地、而自成風氣。如大化之前、旅人有過誤、則路次地主徵贖料、而令其行旅多困難。迨佛教盛行、則是弊漸消融。

諄辭

誓約

太占

興言

請神之式、向神而請告者用一種詩歌、謂之諄辭（挪利禿）。諄辭之朗讀稱曰「和薩幾」或「和幾」祝也、壽也、長生之意也。天子即位之時中臣氏（藤原舊稱）讀天神壽詞、稱曰「約哥禿」祝以上世之詞也。

請告分三種、一曰誓約（無刻喜）、二曰興言（哥禿阿刻）、三曰祈禱（伊挪利）或「挪羅喜」。誓約請神意而結約、是爲其正式。天照大神與素盞烏尊俱禊於眞名井、交換玉與劍而誓約、選忍穗耳尊爲皇嗣、此卽誓約之最重要者也。請神意以決疑議者、用太占（芙禿麻尼）諸冊二尊上天之時天神卜以占云、卜謂之「蕪拉」其後由高皇產靈尊所命、令中臣氏管卜部。所謂卜部者民族一部落、專主卜占也。太占爲卜部祕傳、或謂燒骨而卜之、或謂卜以龜甲。若易之術、卜以竹、謂之筮。欽明帝（西歷五百五十年）之時傳始自百濟。別有稱神之託宣者、起自崇神帝之比（二百年）仲哀帝到筑紫（三百四十年）彈琴請神託、以武內宿禰爲之託主、謂之審神（薩尼哈）法。神託盛行而誓約式遂廢絕。

興言（哥禿阿刻）祝「和薩窟」以高聲也。諸尊於筑紫擇祓禊之地、興言曰「上瀨太疾、下瀨太弱、濯於中瀨、此爲興言祝詞」。素盞烏尊在新羅之索西磨利、興言曰「吾不欲

祈禱

居此地。興言者決心告神、非請神慮。興言亦屬諄辭、由中臣氏或主掌。中臣氏之祖或稱曰「哥哥禿」產靈、哥哥禿卽興言也。景行天皇之時（二百年代之末）日本武尊到馳水（哈塞彌梓今浦賀、望上總之津、興言曰、是小海、可一走以渡之、此時尙有興言式。古歌有句曰、日本是不抗言之國（哥哥禿阿刻塞奴窟尼、蓋人皆尊奉、加彌、請神慮、而行之、不抗議以一己之見也。是亦可知君臣之義、其因結甚深。然是句非謂請告全無興言也。

祈禱曰「伊挪利」向神要請也。古時日本初未有「伊挪利」之語、迨佛教流布後漸有之。蓋齋戒（伊彌）宣請（挪盧）爲祈禱、卽「伊彌挪盧」之約言、爲「伊挪利」是一解也。然罵詈曰「挪盧、呪咀曰「挪羅芙、與宣請（挪盧）相似。且強意要請者專用祈禱（伊挪利）之語、遂使其語稍帶一種不良之意。向神要請謂之「挪羅喜、或禿哥喜、卽惡意之「蕪刻喜（誓約）也。吾田（阿達）國之君、以二子女於瓊瓊杵尊、乃借其名而誓約曰、天神之子強堅不動如石、昌榮如木之花、是祝之意也。一說云天孫寵妹姬殊深、姊石長姬慙之、乃爲禿哥喜、天孫苟不擯妾、其子長壽如石、專召妹姬、則其子散落如花、是惡意之祈願也。蕪刻喜爲祭司（君長）事神之法式、哥哥禿阿刻爲其變例、

皆屬公式。惟「挪羅喜」、「禿哥喜」爲私人要請、卽私式也。

佛教流布後神社行祈禱亦頗盛、然皆爲公願由君長所請囑、要在祈求國家人民之福祉、曰天下泰平、曰五穀豐登、曰武運長久、曰息災延命。至私人祈禱、則或使非呪咀亦不爲人所重視。肇國以後、舉一國主權以屬於神子之裔、奉以清淨之心。天子及君長臨其神治之民、以仁愛爲旨、故庶民無男女不以私意要請於神。此爲大和民族安心立命之極意。日本臣民尊崇皇室之信念、至今世尙如敬神之情。鄙夫鄙婦皆以君心爲神意、是爲日本人愛國心之源泉。如此神道與他宗教異其精神、不容混同也。

神殿之裝備、屋舍以祀神者名曰「彌芽」(宮)。皇室居處亦稱曰「彌芽」(宮)。是可知天子爲神孫之遺意。素盞烏尊誥大己貴命曰、以大宮柱樹於深底磐根、令之安立、以搏風(喜基)朝於天(高天原、令峻峙、因而治國。造「彌芽」之古式、起自是誥。神武天皇經營大倭樞原宮、實按此意而定其結構也。「喜基」者謂木之交叉、峻聳於屋棟兩端、又名曰破風(哈芙)。如伊勢神宮至今尙照古式而造營之、以清潔爲旨。素盞烏尊之誥含有訓戒之意、其謂國之柱礎、宜深樹立者、在愛撫人民、勿使其勞苦、上

神座

既愛撫人民、則人民亦視神孫以忠敬之心、如仰瞻宮殿之搏風高峻峙於天際、如是而上下相愛互有誠心、而國家安泰也。造宮之正式、必作高牀、踐階而上、稱曰高殿。如禁廷（內裏）諸殿、神社寶殿、至今尙用此式。宮之低牀者稱曰徑上（一足）阿加利之宮。神武帝征伐豐前之時、宇佐彥作低牀之宮、迎帝而泊之。行神之遷行者、必造假宮、皆爲徑上之宮。

神座之裝備、用鏡、劔及勾玉。一種常綠樹（常磐木）有稱「薩加基」（榊）者、取其枝繫以青白之布、謂之「塌麻克希」（玉串）。鏡、劔、玉必懸於玉串、而正立也。青白之布稱曰「奴薩」（幣）或「尼幾鐵」、上古用、由芙（木綿）。由芙者取樹皮（主用楮杣）纖維而織之也。後世多用絹布、於是有「阿拉塌黑」（荒栲）「尼幾塌黑」（和栲）之稱。鏡以象神之和德、稱曰和魂（尼幾彌塌麻）。劔以象神之武德、稱曰荒魂（阿拉彌塌麻）。勾玉只爲副貳之品、神社以鏡擬其體、爲其常。惟劔當戰時用之而已。神之齋祭用鏡、劔、玉、不獨天子爲然、其行於古時者亦無君臣之別焉。仲哀天皇之西幸、伊都縣主以「薩加」木樹於船中、懸以三器、迎帝而到長門彥島、乃獻三器、且奏曰、請治國曲妙如勾玉、明察山海如鏡、平治天下以劔。後世說三種神器之靈德者、借是言以爲天

神宮境域

照大神授皇孫之神勅。然皇家之用三器亦不盡如是言。諸尊稱日本曰細戈千足（窟哈希和哥吉場利）之國。嗣後歷代提劍矛以伸神威、征蠻民而拓國土。其尙武之氣風爲神裔之特質。劍之象荒魂基乎此。然諸尊戰勝而思其無、薩加（不自然）由祓禊而除其死穢血穢、可知其戰時之殘殺、平和已復、不妄黷武、此爲大和族之氣風。

干那彌

神宮之境域、在古時稱其內圈曰「喜磨羅幾」、譯曰神之籬。外圈則曰「伊哈薩加」、譯曰磐之境或曰「干那彌」。高皇產靈尊有誥云、吾興天之神籬、天之磐境、齋於神、而爲子孫之計。大已貴命將建邦之和魂（薩基場麻）荒魂（窟希場麻）安於大倭三諸（彌磨羅）山、而興「干那彌」神境、名曰「干那彌」山。「干那彌」別有「希加場基」（磯堅城或「希基」（磯城）之稱。神武帝占領磯城磐余邑、卜地於鳥見（禿彌）山、興神宮境域、以定磯城縣、蓋初有磯城、帝加以修理而用之耳。崇神帝奉神授之鏡劍、齋之於笠縫、亦作堅垣（希加場基）神籬（喜磨羅幾）。其後神宮遷祀於伊勢、雖作堅垣神籬、然書史所傳無言及於伊勢之「干那彌」。然神社具內外二圈（喜磨羅幾「干那彌」）雖至後代尙有之。如萬葉集有一歌云、加姆那彌、喜磨羅幾場低低、伊哈黑突麼、喜

禿擲哥哥羅哈、麻磨利阿黑奴加麼、言神垣神籬、雖築而祀之、不可守者唯人之心乎。由是觀之、中世尙有「干那彌」可以知矣。

諸州多有「干那彌」山之名、遺留焉。蓋高峰在山門、抱溪谷、而瞰平野、其地勢使人想望神降自天。如此之處往往有「干那彌」之稱也。如三諸山之「干那彌」、一名曰雷山、古世視雷以爲神降耳。近時九州有數處發見構築奇異之石垣、稱曰「加蕪哥」石。其一處在筑前怡土郡、亦稱雷山、可知其爲「干那彌」。其在筑後高良山者同爲神社之「干那彌」。山門郡爲古世有耶馬臺之地、其「干那彌」傳存於同郡清水之地。其餘「加蕪哥」石之發見於兩筑諸地、尙有三處。石垣輪廓頗潤、觀如城跡、其中圈匝以神籬、可想見神殿之立其中。惟其礎則已撤去而無其蹟焉。雷山筑前之南一帶斜傾、向肥前佐賀郡、其山峽南口更有舊豪族高木氏「干那彌」山城之跡。惟「加蕪哥」石皆已撤去。由是推之、知古時諸州設「干那彌」甚多。

祭政一致

祭政一致及新嘗祭、日本國語讀政字曰「麻梓利哥禿」(祭事、蓋祭神爲政、卽祭政一致也。兩產靈之子孫成齋部、中臣二氏卽輔相之家、掌祭神之務。齋部家傳云、神武帝居橿原宮、以天照大神所授皇孫瓊瓊杵尊之鏡劍、安置大殿如神勅。帝坐宮

天神國神

神與彌加
突之分離

牀而聽國事、無神宮與皇居之別。宮中置齋藏、亦不分官物與神物。此時中臣氏祖天種子命、在宮中掌神事、故名曰中臣。齋部祖天富命、設備祭物、故名曰齋部。此爲當時之二大臣。後世有神祇官、掌祭事、實始乎此。律令之始制定、以神祇官置於大政官之上、卽因神國之風氣、注重於祭事、其遺風至明治之初無所渝。神孫治日本國家、其法式如此。當古時、加彌示上、而君臣之稱未剖判、諸國諸縣之君長、治其所領之地、亦如是法式、稱曰天神、國神。其所祀之祠、稱曰天社、國社。某古家迄近世、分神事與國務、如大祝之時、呼神氏以「加彌」云。國神非地祇之謂、中央政府（高天原）所派之神族、領各地而治之、皆爲天神、其社曰天社。神族初爲國主、縣主者、謂之國神、其社曰國社。諸州鄉村、多有天神、由是之故。後世譯以漢字曰天神、地祇、而有神祇之稱、遂使日本舊時之思想稍淆亂。惟日本未嘗有祭地祇之例也。神宮與皇居、無別其處。天子與神器同殿同牀而施其政。如是者尙經十世、至崇神帝始改革之。彌加突（天皇）與神分其居處、摸造神授之鏡劍、以其所摸二器及勾玉留之於皇居。其眞器則齋之於笠縫邑如前所述。垂仁帝更將神器移齋於伊勢度會、卽爲宇治太神宮。景行帝令皇子日本武尊征伐蝦夷、皇子取神劍（荒魂）奉

之於軍中。東征已畢、將神劍留於尾張熱田、皇子病薨。自是神劍齋祭於熱田、卽爲熱田太神宮。神宮與皇居之分離、遂生祭政之別、而君臣之稱亦漸剖判。然決裁大疑議者、尙請神慮、卽審判之權、屬於神道。是習迄欽明帝(五百五十六年)之比久行於朝廷。

祈年祭

神衣祭

新嘗祭

大嘗祭

新穀供神之俗

神祇官諸祭重要且最古者、有四儀。仲春則祈年、夏冬二時則神衣(彌索)、仲冬則新嘗(厄喜那眉)。祈年祭謂水田栽稻之前、君主祈其年之豐稔。天照大神置神田以供祭用、大神親入齋服殿、織神衣、此爲神衣祭之起原。此時既有神衣祭、而祈年祭之起原畧同其時、亦可知矣。新稻已熟、先取其米供於神、謂之新嘗祭。新嘗祭每年行之。別有大嘗祭、天皇每一世必一次行之。新嘗大嘗二祭、所以祀國祖、而爲重大之典禮。其舉行與皇統連綿、至今無間絕。東亞諸邦以農立國者、古時有供神以新穀之習。如禹域以土神及農祖爲社禪、而最尊重之。春分秋分二時、必祭其社禪。是與祈年新嘗二祭畧同其意。韓國每年新穀登熟、行嘗祭以謝天惠、而使國中開大宴會、亦似日本。蓋因日本神道之流傳耳。日本於大祭之日、使國中開大宴會、稱曰節會(塞吉耶)。古語則謂豐之明(禿約挪阿加利)。大祭開宴之例、徧布全國而成。

產土與氏神

鄉社祭

齊藏內藏
大藏

俗。至今鄉村莫不行祭禮、各祭產土神（蕪布斯那）以新嘗之儀而開大會也。產土（蕪布斯那）者、謂出生之地、或釋曰本原之居處。聞印度一種族稱其所祀之神社曰「底薩蕪利」、即爲氏神之義。支那之中部及南部稱城隍天神者、爲產土神之祠。云。日本所謂氏神（蕪吉加彌）者、一族信向之神、而稍異於產土（蕪布斯那）神。

鄉村行祭禮雖不同、皆踏襲上古神道之習俗。如肥前之地每神社定神田、由產土（蕪布斯那）戶口（謂古境域奉一社之民戶）輪班耕耨之、稱曰「斯布索」、以其所穫之米釀造神酒（彌基）、復作鏡餅（搗粘質經蒸熟之米、以作圓鏡之形）、而供祭享之料、且用稻藁以作「希眉繩」、希眉謂繩索處處使藁束垂下、每束有藁條、順次如七五三之數、而裝飾神殿周圍、如是而行祭禮、以報謝其年之收穫。其輪班作「希眉繩」者稱「希眉」元。此時家家招親族朋友祝壽二日、稱曰「供日」、即祭享日也。他地祭禮亦大同小異。產土之舊域尤廣者、村落之任「希眉」元者亦尤多。此爲古時割據之跡。其相聚者成縣（古）復成國家。齊藏在皇宮中者、亦屬其「希眉」元儲藏祭享之料。時勢漸進、齊藏與內藏（宮中倉廩・大藏（政府倉廩）相分離、而有三藏焉。距今一千年之前、稱臣民曰「阿和彌塌加拉」（大寶之義、蓋君以民爲寶也。君長視其民如